

证券代码：600186

证券简称：莲花控股

公告编号：2026-026

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监管的意见（试行）》等法律法规要求，积极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提升投资者回报能力和水平，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按照相关规定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进一步推动公司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条件。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披露如下：

一、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基本情况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718,332,638.44元，盈余公积金为82,922,494.20元，资本公积金为1,133,933,258.66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母公司盈余公积金82,922,494.20元和资本公积金635,410,144.24元，两项合计718,332,638.44元用于弥补母公司累计亏损。

本次拟用于弥补母公司亏损的资本公积全部来源于股东以货币方式出资形成的股本溢价，不属于特定股东专享或限定用途的资本公积金。

二、导致亏损的主要原因

司法重整前，由于公司设备老化，历史债务及人员负担较重，公司陷入经营困境和债务危机，未弥补亏损金额较大。

2020年，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债务危机全面化解，冗员问题基本解决，公司基本面得到改善，公司的生产经营才开始步入健康可持续发展轨道。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2026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经核查后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母公司亏损事项符合《公司法》、财政部《关于新公司法、外商投资法施行后有关企业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有利于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进一步回报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本次弥补亏损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母公司盈余公积金和资本公积金弥补母公司累计亏损，并将该议案提交至股东会审议。

四、本次以公积金弥补亏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弥补亏损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盈余公积金减少至0元，资本公积金减少至498,523,114.42元，母公司财务报表口径累计未分配利润弥补至0元。

公司通过实施本次公积金弥补亏损方案，将有效改善公司权益结构，减轻历史亏损负担，进一步推动公司达到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条件，提升投资者回报能力和水平，实现公司的高质量发展。

五、其他说明

公司本次拟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事项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